漯河市传染病医院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设备(第三批) 采购项目

采购招标文件

采购编号: 漯采公开采购-2025-159



天百康工程咨询

采 购 人: 漯河市传染病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 河南天百康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月

录目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0
第四章	采购需求及技术参数要求	27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32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53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漯河市传染病医院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设备(第三批)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漯河市传染病医院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设备(第三批)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 (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11月18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 提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 漯采公开采购-2025-159
- 2、项目名称: 漯河市传染病医院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设备(第三批)采购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最高限价):273万元
- 5、采购需求
- 5.1采购内容:本项目主要内容为漯河市传染病医院采购水处理设备、单泵透析机、双泵透析机等医 疗设备一批。(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及技术参数要求)
 - 5.2 供货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 5.3 质保期: 三年
 - 5.4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地方相关规范要求
 - 5.5 供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完结。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项目执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投标人若为生产商,应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投标人若为 经销商,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 3.2、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注:以下材料供应商无需在响应文件

中提供,只需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中附件,供应商在中标后,应将下述要求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购人、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提供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声明函);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a. 近六个月内其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b. 近六个月内其中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注: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 creditchina. gov. cn) 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 ccgp. gov. 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的相关主体信用记录,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 3.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 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 1、时间: 2025年10月29日至2025年11月04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地点: 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 3、方式:有意参加投标者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企业注册和 CA 数字证书认证办理 后,持 CA 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招标文件,方可参加投标。凡未按本公告规定下载 招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 4、售价: 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 1、时间: 2025年11月18日09时30分
- 2、地点: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投标 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采购 人将拒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 1、时间: 2025年11月18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 2、地点: 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 网》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不见面开标大厅的网址为

(https://ggzy.luohe.gov.cn/bidweb/),投标人无需到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 2、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涉及营业执照、资质、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证书等内容,必须 已经在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了上传登记。投标人应及时对企业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进行补充、更新。
- 3、"企业注册和 CA 数字证书认证办理"及"远程不见面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专区的相关说明。
 - 4、代理费用的收取:
 - 4.1收取方式:由中标单位支付,通过单位基本账户以转账方式支付。
 - 4.2收取标准:参照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规定计取。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 名 称: 漯河市传染病医院
- 地 址:漯河市经济开发区解放路与安居路交叉口

联 系 人: 翟女士

联系电话: 0395-6692335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 名 称:河南天百康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 地 址:河南省漯河市源汇区湘江西路D4号

联系人:常女士

联系电话: 0395-618788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常女士

电话: 0395-618788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信息	采 购 人: 漯河市传染病医院 地址: 漯河市经济开发区解放路与安居路交叉口 联 系 人: 翟女士 联系方式: 0395-6692335	
1.1.3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天百康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地址:河南省漯河市源汇区湘江西路D4号联系人:常女士联系方式:0395-6187888	
1.1.4	项目名称	漯河市传染病医院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医疗设备(第三批)采 购项目	
1. 2. 1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	财政资金,已落实	
1. 3. 1	采购内容	本项目主要内容为漯河市传染病医院采购水处理设备、单泵透析机、 双泵透析机等医疗设备一批。(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采购需求及技术 参数要求)	
1.3.2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地方相关规范要求;	
1. 3. 3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完结	
1. 3. 4	供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 3. 5	质保期	三年	
1.4.1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第二条"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 投标	不接受	
1. 9. 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 10. 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 10. 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 止时间	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 10日前 形式: 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 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	

		损失,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 10. 3		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15日前 形式: 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 知,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 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2. 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 材料	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修改、答疑等(如有)。
2. 2. 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 件的截止时间及采购人 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15日前。
2. 2. 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 时间	2025年11月18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3. 3. 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60日历天
3. 4. 1	投标承诺函	投标承诺函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完成承诺,其作为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承诺函具有法律约束力,违背相关承诺的投标 人,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 标方案	不允许
3. 7. 3	签字和盖章要求	1、商务标相应要求盖章处用 CA 锁进行电子签章。 2、授权委托书应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应签字或盖章。 3、投标文件除授权委托书的其他位置,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五章投标 文件格式中要求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 加盖单位公章。
3. 7. 4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 材料	/
4. 2. 3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网上递交:供应商应当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 投标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 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4. 2. 4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开标时间: 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5. 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地点: 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1) 宣布开标纪律;
		(2) 公布投标单位信息;
5. 2	开标程序	(3) 投标人远程CA解密其投标文件;
		(4) 公布唱标信息;
		(5) 开标结束。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273万元;
5. 3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按无效标处理。
5. 4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_人; 其中业主评委1人, 经济、技术评委4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依法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4人(业 主评委1人除外)
6. 2	评标方式	依据漯发改发规【2022】134号文,本项目采用现场分散评标。
7. 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 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人数为 <u>1-3</u> 名。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 1	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结果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 《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本项目实行远程不见面开标,供应商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
		地点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由法人或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议。
10.2	开标方式	供应商代表还需要携带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法人章、
		单位公章),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完成签到、投标文件解密等。

10.3	招标文件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10. 4	核实信用承诺函	采购人有权在发放中标通知书前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证明材料,以核实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供应商应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经调查核实后,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10.5	资金支付方式、支付 条件、支付时间	本项目为财政资金支付,供应商完成供货并安装调试完毕,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价款的80%,运行6个月后支付剩余款项。如有变动,以双方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10.6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 业	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0. 7	关于招标投标融资 政策的告知函	关于招标投标融资政策的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本次招投标活动。 中标贷是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支持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我 市招投标活动的投标企业融资难、融资贵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在 本次招投标活动中,贵公司中标后如若需要融资贷款支持,可在漯 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点击申请,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 按照双方自愿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具体内容详见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公共资源要素服

		务"版块。
10.8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 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 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 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 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 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10.9	未尽事宜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其他事项	1. 本项目实施电子评标 1. 1开标会议因网络、系统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开评标系统未下载获取到投标单位上传的已加密投标文件,投标单位可以提供与上传己加密投标文件同 ID 的未加密投标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由招标代理授权后自行导入到开评标系统,投标单位不能提供或者提供与上传己加密投标文件非同 II 的,导致不能导入投标文件的,自行承担不能参与后续开评标活动的后果。 1. 2投标人在投标前应自行检查电子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由于个人保管或使用 CA 锁不当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者解密失败,投标人自行承担不能参与后续开评标活动的后果。 1. 3投标人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没有使用本项目规定的投标制作软件(投标制作工具中心网站下载中心下载)编制投标文件,由此产生的解密失败等一切后果自行承担。 2. 1 注意事项:
		关于 CA 锁 PIN 码,就是 CA 的个人识别密码,用来保护自己

的 CA 不被他人使用,投标过程中如果输入错误口令过多,导致当前
CA 锁被锁定,由于 pin 码的再次开通 CA 公司需要一定时间,开标
过程中由于投标人自己忘记pin 码而导致CA 锁被锁定无法导入或解
 密电子投标文件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3. 特别提醒:

因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模式,特别说明如下: 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

- 3.1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必须使用经测试过的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完成投标过程。投标人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将可能导致废标,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 3.2投标人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投标人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二个文件,一个是已加密投标文件,用于上传到网上;另一个即为未加密投标文件,作为备用投标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开标大厅参加开标会议。
- 3.3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各投标人的委托代理人或法人代表 应提前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
- 3.4未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进行在线签到或未能在开标会 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 权利,投标人将无法进行解密、唱标、评审结果查看等操作,并承担 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 3.5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公布投标人名单,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投标人远程解密方法详见操作手册),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等,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 3.6若投标人已申请多把 CA 锁,请注意使用差别,确保制作上传加密投标文件和开标解密时使用的 CA 锁是一致的,否则造成解密失败的,由投标人负责。
- 3.7开评标全过程中,各投标人参与远程交互的委托代理人或法人 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解密、唱标、提疑、传送 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投标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

为是投标人的委托代理人或法人代表,投标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 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投标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 致的一切后果。

3.8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硬件设施有: 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等,建议投标人具备的软件设施有: IE 浏览器(版本必须为 11 及以上),品茗驱动最新版本和 VLC 播放器(可到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下载https://ggzy.luohe.gov.cn/)。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投标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 3.9投标单位应充分考虑到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尽早完成上传。
 - 4. 交易中心联系方式:

CA 锁办理、延期相关事宜: 0395-2969901

漯河平台技术服务电话: 0395-2961908

漯河平台技术服务电话: 13939506901

漯河平台技术服务电话: 13939506152

QQ群: 465366072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己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招标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 1.1.2 本招标项目采购人: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3 本招标项目采购代理机构: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合同履行期限和质量要求

- 1.3.1 本招标项目的采购内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2 本招标项目的合同履行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的资格条件,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第二条"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被责令停业的;
 - (3)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4)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7) 投标人对同一项目提交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如有)

-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1 分包

不允许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2 本招标文件包括: (1) 招标公告 (2) 投标人须知 (3) 评标办法 (4) 采购需求及技术参数 要求 (5) 投标文件格式 (6) 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3 招标文件的澄清

- 2.3.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10日前,在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询问与质疑"栏目中提出。
- 2.3.2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ggzy.luohe.gov.cn/)"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4 招标文件的修改

2.4.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采购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并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 网 (https://ggzy.luohe.gov.cn/)"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请各投标人及时关注网站信息,因投标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

足 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投标承诺函
- (5) 资格审查资料
- (6) 项目管理机构
- (7) 技术标
- (8) 综合标
- (9) 其它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参照国家最新规定、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澄清(答疑)纪要、招标文件修改补充通知(如有)等,结合本项目具体特点和技术要求、自身综合实力、市场行情等自主报价。

3.3 投标有效期

-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ggzy.luohe.gov.cn/)"进行公布。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投标承诺函

3.4.1 投标承诺函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完成承诺,其作为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承诺函具有法律约束力,违背相关承诺的投标人,采购人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3.5 资格审查资料

为使投标人在中标后具有履行合同的资格和能力,投标人应提供合法的资格文件,详见第 一章招标公告第二条"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开标一览表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合同履行期限、投标有效期、采购内容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 3.7.3 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7.4 投标文件应编制目录。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投标人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投标人使用工具制作电子投标 文件时生成二个文件,一个是已加密投标文件,用于上传到网上;另一个即为未加密投标文件, 作为备用投标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投标人原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网上递交:供应商应当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4.3.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通知采购人。
-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本项目实行远程不见面开标,供应商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由法人或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议。

供应商代表还需要携带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法人章、单位公章),通过不见面开标系统完成签到、投标文件解密等。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公布投标单位信息;
- (3) 投标人远程CA解密其投标文件;
- (4) 公布唱标信息;
- (5) 开标结束。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业主代表(如有)及相关专业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 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依法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 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3签订合同

- 7.3.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其视为放弃,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应予以赔偿。
 - 7.3.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

其损失。

8. 重新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 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 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 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副本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资质要求	符合第一章招标公告第二条"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 1. 1	资格评审 标准	《漯河市政府采 购供应商信用承 诺函》	符合第一章招标公告第二条"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中附件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1、商务标相应要求盖章处用 CA 锁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文件签字盖	2、授权委托书应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应签字或盖
		章	草。
			3、投标文件除授权委托书的其他位置,应根据招标文件
			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要求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
	符合性评审 标准		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2. 1. 2	初1年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内容	符合采购文件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采购文件规定
		供货期	符合采购文件规定
		供货地点	符合采购文件规定
		质保期	符合采购文件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采购文件规定
		投标承诺函	符合采购文件规定
		投标报价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最高限价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技术标: <u>45</u> 分
	2. 2. 1	分值组成	商务标: <u>40</u> 分
2. 2. 1		(总分100分)	综合标: <u>15</u> 分

条	·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技术参数要求(30分)	供应商所投产品全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得30分; 带*或★或▲项为重要参数,有1项不满足扣3分,5项(含5项)以上不满足的本项得0分,并且不推荐为中标候选人。不带*或★或▲项为一般参数,有1项不满足扣1分,15项(含15项)以上不满足的本项得0分,并且不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2.3.1 (1) 技术标 评分标 准 (45 分)	项目实施 方案 (45分)	供货方案(5分)	根据项目特性结合各供应商的供货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工作进度、供货计划、进货渠道、货源保障、运输交付、验收等)进行综合评审: (5分) 1、供货方案前后内容连贯、条理清晰、有具体的文字描述的得 5 分; 2、供货方案前后内容连贯、条理清晰、有基本的文字描述的得 4 分; 3、供货方案前后内容连贯、条理清晰、有简单的文字描述的得 3 分; 4、供货方案前后内容不连贯、条理不清晰、仅有简单的文字描述的得 2 分; 5、供货方案前后内容不一致,只有简单的文字描述的得 1 分。 注:本项若有缺项,该项得 0 分。
		项目服务小组(5分)	根据拟派项目服务小组(包括但不限于小组成员具备的专业技能等级、分工、职责、应急保障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5分) 1、拟派项目服务小组前后内容连贯、条理清晰、有具体的文字描述的得 5分; 2、拟派项目服务小组前后内容连贯、条理清晰、有基本的文字描述的得 4分; 3、拟派项目服务小组前后内容连贯、条理清晰、有简单的文字描述的得 3分; 4、拟派项目服务小组前后内容不连贯、条理不清晰、仅有简单的文字描述的得 2分; 5、拟派项目服务小组前后内容不一致,只有简单的文字描

		述的得 1 分。	
		注: 本项若有缺项,该项得 0 分	
		根据项目特性结合各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培训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培训时间和地点、培训内容、安装调试、	
		管理维护等)进行综合评审。(5 分)	
		1、针对本项目的培训方案内容连贯、条理清晰的得 5分;	
		2、针对本项目的培训方案内容连贯、条理基本清晰的得 4	
		分;	
	技术培训方案	´´,	
	(5分)	文字描述的得 3 分;	
		4、针对本项目的培训方案前后不连贯、条理不清晰,只有	
		简单文字描述的得 2 分;	
		5、针对本项目的培训方案前后内容不一致的得 1 分。	
		注: 本项若有缺项, 该项得 0 分	
	评标基准值计算方法	去 :	
	1. 若供应商报价超过最高限价按无效标处理。		
	2. 以评标价和评标基准值相比,依据商务标评分标准确定供应商报价得分。		
	3. 评标基准值:满	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初步评审且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	
	值。		
	4.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策:	
2. 3. 1	a. 投标人为小型或	微型企业的,则给予该投标人报价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	
(2)	价格参与评审。		
	b. 监狱企业视同小	型、微型企业,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则给予该投标人报价	
报价得分	10%的扣除,用扣除	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评分标 (40分)	c. 残疾人福利性单	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则	
准	给予该投标人报价	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0	d. 具有中国节能产	品认证证书的产品报价给予 1%的扣除。	
	e. 具有中国环境标	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报价给予 1%的扣除。	
分)	注:同一响应人,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报价扣除优惠只享	
	受一次,不得重复	享受。	
	参与评审的最后投	标报价(评标价)=投标报价-所投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	
	性) 企业报价*10%-	-所投节能产品报价合计*1%-所投环境标志产品报价合计*1%	
	5. 价格分统一采用作	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	
	应商的价格为评标。	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	

结合售后服务响应模式、售后服务响应速度、故障维修时间,配件到货时间,配备人员等进行综合评审。(5 分) 1、售后服务方案描述详细,售后服务机构专业性强,售后服务响应速度、故维修时间、配件到货时间快,配备人员专业性、服务机构能为采购人提供非常便捷和非常专业的售后服务的得 5 分; 2、售后服务方案描述详细,售后服务响应速度、故障维修时间、配件到货时快,配备人员专业性、服务机构能为采购人提供便捷和专业的售后服务的得分; 3、售后服务方案描述详细,售后服务响应速度、故障维修时间、配件到货时快,但服务人员专业性差的得 3 分; 4、售后服务方案描述简单,售后服务响应速度满足项目需求但故障维修时间慢、配件到货时间慢的得 2 分; 5、售后服务方案描述前后不一致,售后服务响应速度、故障维修时间、配件货时间慢,配备人员专业性、服务机构便捷化差的得 1 分。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上门检修服务措施及优惠承诺(2 分); a. 供应商提供每年至少两次的定期上门检修服务的得0.5分;提供每年三次以上的定期上门检修服务的得 1 分; b. 在质保期内提供 7*24 小时的故障处置即时响应,收到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带备件到达现场,48小时内能处理完毕的或48小时内不能处理完毕			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40分 注: 评标委员会认为响应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的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综合标 评分标 准(15		1、售后服务方案描述详细,售后服务机构专业性强,售后服务响应速度、故障维修时间、配件到货时间快,配备人员专业性、服务机构能为采购人提供非常便捷和非常专业的售后服务的得 5 分: 2、售后服务方案描述详细,售后服务响应速度、故障维修时间、配件到货时间快,配备人员专业性、服务机构能为采购人提供便捷和专业的售后服务的得 4 分; 3、售后服务方案描述详细,售后服务响应速度、故障维修时间、配件到货时间快,但服务人员专业性差的得 3 分: 4、售后服务方案描述简单,售后服务响应速度满足项目需求但故障维修时间慢、配件到货时间慢的得 2 分; 5、售后服务方案描述前后不一致,售后服务响应速度、故障维修时间、配件到货时间慢,配备人员专业性、服务机构便捷化差的得 1 分。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上门检修服务措施及优惠承诺(2 分): a. 供应商提供每年至少两次的定期上门检修服务的得0.5分;提供每年三次及以上的定期上门检修服务的得 1 分; b. 在质保期内提供 7*24 小时的故障处置即时响应,收到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带备件到达现场,48小时内能处理完毕的或48小时内不能处理完毕的需提供相同型号产品替换,且保证不影正常业务开展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类似业绩 得8分;响应文件内附合同、中标/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网中标/成交结果公		(8分)	

注: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指标注为核心产品的设备)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

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 候选人。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2.3.1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1-3名中标候选人,并编写评标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 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一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故本项目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统一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 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 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2 评分标准 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1 款规定的标准(资格审查由采购代理机构统一进行审查)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 其投标将被否决:
 -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签字或盖章的;
 - (2) 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3) 投标文件附加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 (4) 投标文件不写投标报价或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价(最高限价)的;
 - (5)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6) 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欺诈、威胁、以行贿手段或其他弄虚作假方式 谋取中标、采取可能影响评标公正性不正当手段的;
 - (7) 投标行为违反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
 -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

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二)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 以大写金额为准;
 -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3.2 详细评审

-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3.1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3.2.2 计算过程中分值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结果按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3.2.3 供应商最终得分=商务标评审得分+技术标评审得分+综合标评审得分。
- 3.2.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初步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加盖公章的情况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 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 人的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最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1-3名,综合评分相等时,按 照投标报价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采购需求及技术参数要求

一、采购需求:

本项目主要内容为漯河市传染病医院采购水处理设备、单泵透析机、双泵透析机等医疗设备一批。

二、技术参数如下:

注: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指标注为核心产品的设备,下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备注
1	水处理设备	1套	核心产品
2	单泵透析机	8台	核心产品
3	双泵透析机	4台	核心产品

水处理设备产品技术参数要求

- 1、总体要求
- 1.1设备产水要求
- ★1.1.1菌落总数≤1 CFU/ml,内毒素≤0.03 EU/ml (需提供投标型号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授权的医疗器械检验院出具的设备检验报告复印件证明)。
- 1.1.2化学污染物符合YY0572-2015血液透析和相关治疗用水标准。
- 1.1.3回收率≥80%。
- ▲1.2产水量≥2400 L/h(提供注册文件证明投标型号有/或涵盖该产水量型号)。
- ▲1.3供水方式一级变频,二级直供,一级二级之间无储存装置。
- 1.4运行控制全自动控制,可应急手动控制。
- 1.5操作方式液晶触摸屏,全中文操作界面。
- 1.6管路设计集成结构。
- 1.7管路连接方式透析用水输送管路采用现场自动焊接方式,不接受压接。
- 1.8反渗透膜壳耐高压、无死腔设计。
- 1.9材质:整机为全身防锈机身,触水部分及各部件连接管道采用卫生级材质,禁止采用PVC材质。
- ▲1.10设备运行时噪声<65dB。
- 1.11高压泵采用立式高压泵,不采用潜水泵,真正做到水电分离。
- 2、设备配置及性能参数要求
- 2.1配置要求
- 2.1.1全自动源水动态稳压系统一套。
- 2.1.2双级反渗透,膜原件采用知名品牌8040膜。
- 2.1.3全自动活性炭罐二套,两罐串联,罐体大小应满足行标要求的最低空罐接触时间,填装活性炭为椰壳材质(碘值≥1000mg/g,提供检验报告)。
- 2.1.4全自动软化器一套(食品级树脂)。
- 2.1.5全自动多介质过滤器一套。
- 2.1.6大循环+小循环无死腔透析供水管路一套,304不锈钢材质。
- ▲2.1.7输送管路在线热消毒系统一套(提供投标产品型号注册文件证明)。
- 2.2性能参数要求
- 2.2.1自动启动制水,无需人工值守,可自由设定每日开关机时间。
- 2.2.2应具有自我诊断、运行监测、状态控制功能。
- ▲2.2.3设备应具备防淹水保护功能(提供注册证明材料)。
- 2.2.4设备应具备脉动冲洗功能,对反渗透膜及管道进行自动冲洗。

- 2.2.5设备应具备多种应急控制方式:可实现一、二级独立或同时工作;控制系统出现故障时可实现手工紧急启动。
- 2.2.6采用U型小循环结构,能够在线对透析供水主管路与透析机连接软管消毒。
- 2.2.7操作权限等级可设定,消毒时间可记录。
- 2.2.8设备具备低电压、低电流、缺项等保护功能。

★2.2.9远程操控

制造商免费提供远程操控平台,控制界面与主机触屏界面一致,并可实现手机APP远程控制。 实时显示设备运行情况,远程终端操作界面与设备现场控制人机界面相同,历史报警远程APP 随时查看。

- 3、在线热热消装置技术性能要求
- 3.1采用电磁加热,无水箱,避免二次污染(提供注册证明材料)。
- ▲3.2系统可以预设消毒时间,自动对透析供水管路进行无死角消毒,整个过程无需人员值守。消毒时无盲端,消毒时回水温度最末端>121℃,禁止采用外连水箱消毒。
- 3.3消毒过程中有灯光警示,且有温度、流量、压力等状态显示。
- 3.4具有多点温度检测装置,显示各点温度并能记录。
- 4、售后服务

整机质保3年或以上,质保期内除耗材外的所有零部件均免费更换。

单泵透析机技术参数要求

一、技术参数

- 1. 供水压力范围: 1-6bar; 温度范围: 5℃~30 ℃。
- 2. 透析液流速测量范围: 300-680mL/min。
- 3. 透析液温度测量范围: 33.0~40.0°C。
- 4. 超滤速度测量范围: 0.50~4.00L/h。
- 5. 动脉血泵测量范围: 40~580mL/min。
- 6. 肝素泵测量范围: 0.0~9.0mL/h。
- 7. 空气监测器: 超声波检测,检测精度: ≤0.03mL。
- 8. 脉压测量范围: -300~+440mmHg; 测量精确度: ±10mmHg。
- 9. 静脉压测量范围: -300~+440mmHg; 测量精确度: ±10mmHg。
- 10. ★透析器血液入口压力测量: 0~+440mmHg。测量精度: ±10mmHg。
- 11. TMP测量范围: -100~+430mmHg; 测量精确度: ±10mmHg。
- 12. 透析液浓度测量范围: 12.5~16.0mS/cm。

二、功能配置

- 1. 治疗模式: 用于血液净化治疗,支持血液透析、单纯超滤。
- 2. 控制面板: ≥15英寸彩色液晶显示器。
- 3. ★压力监测: 具备动脉压和透析器血液入口压力监控。
- 4. ★漏血检测器: 具备双色光检测。
- 5. 治疗界面显示:包括动脉压、透析器血液入口压、静脉压、跨膜压、超滤速度等。
- 6. 报警功能: 具有声光报警指示,采用多种颜色报警指示灯。
- 7. 消毒模式:支持使用柠檬酸、次氯酸钠、过氧乙酸等多种消毒液。热水柠檬酸消毒温度最高可达90℃。
- 8. 备用电池: 停电时自动跳转备用电池供电,运行时间≥20分钟
- 9. 个性化透析: 可预存≥8条透析液浓度曲线,实现个性化透析。
- 10. 透析液过滤: 标配透析液过滤器支架组件。
- 11. 通讯组件: 标配网络接口。

双泵透析机技术参数要求

一、技术要求:

(一) 主要技术参数

- *1. 供水压力范围: 1-5bar, 供水温度范围: 5° C~30° C。
- 2. 透析液流速: 300~680mL/min。
- 3. 透析液温度设置范围: 33.0~40.0°C。
- 4. 超滤速度: 0.10~4.00L/h。
- 5. 漏血检测器原理: 光学检测。
- 6. 血液流速调节范围: 40~580mL/min。
- 7. 肝素泵设置范围: 0.0~9.9mL/h; 注射器类型: 30 mL、20mL。
- 8. 超声波原理的气泡检测器。气泡检测器精度: ≤0.02mL。
- 9. 置換液泵设置范围: 1.00²5.00L/h。
- 10. 动脉压测量范围: -300[~]+440mmHg。
- 11. 静脉压测量范围: -300~+440mmHg。
- 12. TMP测量范围: -100~+440mmHg。
- 13. 透析液电导度设置范围: 12.7~15.2mS/cm。

(二) 功能参数

1. 治疗模式:血液透析、单纯超滤、OHDF和OHF。

- *2. 屏幕: ≥15英寸彩色液晶触摸显示屏。
- *3. 设备支持热水柠檬酸、次氯酸钠、过氧乙酸消毒。消毒最高温度≥85℃。
- 4. 采用容量式平衡与超滤控制系统。
- 5. 可预先存储≥8条透析液浓度曲线,每条曲线均可修改并存储。
- 6. 可预先存储≥6条超滤曲线,每条曲线均可修改并存储。
- 7. 设备标准配备碳酸氢盐干粉自动配制系统。
- *8. 标配细菌过滤器组件和细菌过滤器,可随时开展高通透析;并且具备细菌过滤器泄露检测功能,提高透析的安全性:
- 9. 具备全中文报警自我解释功能,可提示报警的原因与排除的方式。
- 10. 设备支持治疗结束后一键排液功能。
- 11. 后备电池: 停电后自动切换至紧急蓄电池工作模式,继续监视血液循环参数所有报警都能正常工作,持续时间≥30min。
- 12. 标准配置连接医院信息系统接口。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投标文件

投标	人名称:				 (盖章))	
法定	代表人或	凌托代	選人:		(签:	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承诺函
- 五、资格审查资料
- 六、项目管理机构
- 七、技术标
- 八、综合标
- 九、其它材料

一、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

(一) 投标函

(采购人名称):			
1、我方	(投标人名称)已仔细研究	[7	(项目名称)招标文
件的全部内容,愿意	以:人民币(大写)	_ (¥	元)为投标总报价,供货期
	,质量要求,质保期		_投报本项目采购内容。
2、我方承诺在技	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了	文件。	
3、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	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	山书规定的期限	是内与你方签订采购合同。
(2) 我方承诺在	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全部工作	, - 0	
(3) 我方承诺中	标后按相关标准向采购代理机构	勾支付招标代 理	星服务费。
4、我方在此声明	月,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	料内容完整、真	真实和准确。
5、	(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名称 (盖单	位章)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付	弋理人: <u>(签</u> 号	<u> 或盖章)</u>
	地址:		
	电话:		
	邮政编码:		
	午	В П	

(二)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小写:
供货期	
质量要求	
质保期	
投标有效期	
项目负责人	
备注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Н			

依据采购需求及技术参数要求自行编	(三)详细报价表 制。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日期: 年月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四)技术参数偏离表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日子仲立	(2) 24 III V D
		招标文件	投标文件	是否偏离	偏差描述

注:

- 1. 如有偏差应在"偏差描述"一栏中详细注明投标文件参数与招标文件中技术参数要求有何不同。
- 2.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投标人名称:		(盖章	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	托代玛	里人:	(盆	空或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_日	
经营期限:		_	
姓 名:	性别:	_年龄: 职务:	
系	(投标人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	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	: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 <u>(姓名)</u> 系 <u>(投标人名称)</u> 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u>(姓名)</u>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
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
<u>目名称)</u> 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四、投标承诺函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 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 六、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 八、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任何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 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 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二) 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人资格的;
 -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四)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五)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六)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的。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	过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	代理人(签字	或盖章):		
	日期.	玍	月	H

五、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10310424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备注						

后附: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等相关证明材料

(二)投标人资格证明材料

六、项目管理机构

(格式自拟)

七、技术标

八、综合标

九、其它材料

(响应人认为需要补充的其他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
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
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明确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
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
业、微型企业);
2
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
企业、 微型企业);
3.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明确所属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
<u>称)</u> ,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
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非中小企业可不提供此声明函。

附件二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	改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
(财库(2017(141)号) 的规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名称)
单位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 (其他残
<u>疾人福利性单位名称)</u> 制造的货物。	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不提供此声明函

附件三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 的证明材料。

注: 非监狱企业无需提供此证明材料

附件四:

漯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 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 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 虚假采购承诺: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 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

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 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授权书"。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本合同文本仅供参考,以最终采购人与中标人签定的合同条款为准)

合同编	号:				
签订	地:				
甲方(采购人):				
住所地	:				
乙方(中标人):				
住所	地:				
乙方于:	20年月日参加了(采购代理机构)_ 纟	组织的"	(项目:	名称及项目	编
<u>号)</u> "政府	守采购活动,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乙方为 <u>(包</u>	及包名科	<u>r)</u> 中标	人,按照	《中华》
民共和国民	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	的法律法	 長规规定,	,以及招标	文件规
定,经甲乙	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				
第一条	货物条款				
乙方向	甲方提供以下货物	1	ı		7
货物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技术参数)	单价	数量	小计	
					-
					-
					-
	合 计				
注:如	上述表格不适用相关货物的,具体品牌、数量、	规格型号	分(技术	参数) 及供	货地点
等可用附件	形式列明, 作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					
第二条	合同总金额				
合同总	金额为人民币(大写):(Y)			
此价格	为合同执行不变价,不因国家政策变化而变化,	该价款包	2括了货	物及与之配	套的设
计、制造、	正版软件、检验、包装、运输、保险、税费以及	安装、组	1织验收、	、培训、技	术服务
(包括技术	资料、图纸提供等)、供货地点服务等全部价款	,除此之	こ外, 甲	方不再向乙	方支付
其他任何费	用。				

••••

第三条 质量要求及技术标准

- 1. 货物原产地:
- 2. 货物的质量要求:

.....

3. 货物的技术标准:

••••

第四条 交货

- 1. 交货日期:
- 2. 交货地点:

• • • • • •

第五条 包装、装运及运输

- 1. 乙方负责包装、装运和运输,由于不适当的包装、装运和运输造成货物有任何损坏均由乙方负责。
 - 2. 包装费、运费及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金额内。
- 3. 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规定,对乙方提出的具体包装要求:

••••

第六条 货款支付

- 1. 货物运到交货地点, 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合格后由甲方负责办理货款支付手续。
- 2. 允许并鼓励乙方提供电子发票,甲方自收到发票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支付资金,并不得附加未经约定的其他条件。
 - 3. 付款方式
- 3.1预付款比例: ____%,于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生效并具备实施条件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

• • • • • •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甲方不再向乙方收取履约保证金,乙方若违反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可按照合同约定要求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第八条 售后服务及承诺

- 1. 乙方有完善的服务体系,有能力提供持续的、本地化售后服务。
- 2. 乙方负责系统安装和调试以及操作人员培训,并制定详细的培训计划,使操作人员能独

立进行管理、操作、维护和故障处理等工作,做好相关记录及技术文档收集整理,待验收合格 后移交给甲方。

3. 供货及服务范围: 乙方负责货物的供应、运输、安装调试、免费培训、售后服务。

••••

第九条 验收

- 1. 货物运抵现场后,采购人将对货物数量、质量、规格等进行检验。如发现货物和规格或者两者都与合同不符,采购人有权限根据检验结果要求中标人立即更换或者提出索赔要求。
 - 2. 开箱检查设备外观,如有损伤或质量缺陷,乙方应及时更换。
- 3. 依据合同设备清单,对设备品牌、规格型号(技术参数)、数量、质保书等必备附件进行检查。
- 4. 货物由中标人进行安装, 完毕后, 采购人应对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性能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在收到乙方项目验收建议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对采购项目进行实质性验收(验收建议有明显不当的除外)。
- 5. 对大型或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以及特种设备,甲方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工作,并出具验收报告,相关费用负担由甲乙双方约定,履约验收报告应当依法依规及时在漯河市政府采购网公开发布。
- 6. 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规定,采购文件对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提出具体要求的,对乙方所提供包装的履约验收要求(必要时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

第十条 知识产权

- 1. 乙方保证, 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者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 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发生此类纠纷, 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 乙方负责全额赔偿。
 - 2. 乙方为执行本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或者其他相关资料、软件等由甲方永久免费使用。

.....

第十一条 甲方责任

- 1. 及时办理付款手续。
- 2. 负责提供工作场地,协助乙方办理有关事官。
- 3. 对合同条款及所知悉的乙方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 • • • • •

第十二条 乙方责任

- 1. 保证所供货物均为投标文件承诺的货物,符合相关质量检测标准,具有该产品的出厂标准或国家鉴定证书,保证其全部部件为全新的未使用的且符合相关质量要求。
- 2. 保证货物的售后服务,严格依据投标文件及相关承诺,对货物及系统进行保修、维护等服务。
 - 3. 保证其所供货物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行为,否则由此产生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 1. 甲乙双方任意一方无故终止合同的, 违约方应当按照合同总金额的20%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
- 2.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时,每逾1日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0.5‰的滞纳金。逾期交货超过30日的,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如甲方决定终止履行合同的,乙方应按照第1款的规定赔偿甲方违约金。
- 3. 乙方所供货物品牌、规格型号、质量等不符合合同约定标准,甲方有权拒收,以及甲方收货后,发现产品出现质量问题不能使用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同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如果违约金不足以支付甲方所受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其赔偿。
- 4. 在供货地点内产品出现质量问题, 乙方必须在接到甲方通知后___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 否则甲方有权另请单位解决, 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甲方有权从质保金中扣除相关费用, 产生的损失由乙方赔偿。
- 5. 甲方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 采购人延迟退还供应商缴纳的履约保证金的,应当支付逾期利息。双方对逾期利息的利率有约定的,约定利率不得低于合同订立时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未作约定的,按照每日利率万分之五支付逾期利息。
 - 6. 甲方逾期支付资金的违约责任: _____。
- 7. 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甲方对供应商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____。
 - 8. 甲乙双方违背其他合同条款,违约方赔偿对方损失。

.....

第十四条 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情况和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终止履行合同的,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 • • • • •

第十五条 保密

乙方在合同履行期间知悉甲方的工作秘密(包括相关业务信息),不得透露或以其他方式 提供给合同双方以外的其他方(包括乙方内部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人员),乙方的保密责任不 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

乙方违反本合同所规定的保密义务,应按照本合同总金额的10%支付违约金。

.....

第十六条 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在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以向合同签订地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 1. 除招标文件规定且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 乙方不得部分或者全部转让、分包履行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 2. 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以最后一方签字日期为合同生效日期。
 - 3. 本合同一式__份, 甲方__份, 乙方__份。

.....

第十八条 本合同附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等);
- 3. 乙方投标文件:
- 4. 中标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承诺或者补正文件(材料):

.

甲 方: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签字:

申. 话:

年 月 日

乙 方: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签字:

电 话:

年 月 日